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通过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划推动重大事项，公司拟以资产置换及现金购买的方式收购山西朔州平鲁区森泰煤业有限公司股权。经初步判断，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不超过 2 个月的时间内，即最晚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但因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且重组方案仍需与有关各方做进一步的磋商和论证，公司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筹划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1）。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